



大会

Distr.
GENERALA/RES/54/118
25 February 2000第五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47

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54/L.24/Rev.1和Add.1)]

54/118. 中美洲局势:实现稳固持久和平的程序和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程

大会,

考虑到安全理事会各项有关决议,特别是1989年7月27日第637(1989)号决议,以及大会本身的决议,特别是1988年11月15日第43/24号决议,其中请秘书长继续斡旋和全力支持中美洲各国政府为实现1987年8月7日《中美洲实现稳固持久和平的程序的协定》¹所载和平、和解、民主、发展与正义的目标所进行的努力,

重申其各项决议,其中确认和强调旨在促进该区域的经济和社会发展,以期推动和辅助中美洲各国人民和政府实现和平与民主化的努力的国际多边和双边经济、金融和技术合作及援助的重要性,特别是1997年12月16日关于向中美洲可持续发展联盟²提供国际援助和合作的第52/169 G号决议,以及1998年11月2日关于因米切飓风造成的破坏而向中美洲提供紧急援助的第53/1 C号决议,

¹ A/42/521-S/19085,附件;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二年,1987年7月、8月和9月份补编》,S/19085号文件。

² 见A/49/580-S/1994/1217,附件一;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九年,1994年10月,11月和12月份补编》,S/1994/1217号文件。

强调发展以促进一体化进程为其主要目标的中美洲一体化体系,作为国家和区域发展综合方案、载有中美洲各国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承诺和优先事项的中美洲可持续发展联盟,设立次级系统和制订区域社会政策,民主中美洲安全典范,以及实施总统首脑会议所通过的其他各项协定的重要性;它们一起构成了巩固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的总体参照基准,以及促进中美洲与国际社会之间互利关系的基础,

认识到正在由联合国危地马拉核查团核实其实施情况的《危地马拉和平协定》所载各项承诺的履行进度,包括提出了查明历史真相委员会的报告,³最后制定了在墨西哥的危地马拉难民的遣返计划,履行了《和平协定》中规定的支出上限,扩大了新的国家民警的部署,议会通过了新的《土地法》,以及设立了维护土著妇女权利办事处,

满意地注意到由于萨尔瓦多人民和政府的努力,在实施《和平协定》以及巩固萨尔瓦多民主化进程方面都获得成功,

满意地认识到维持和平行动以及联合国各观察团和监测团发挥的作用,它们分别根据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各项有关决议的规定,成功地完成了在中美洲的任务,

欢迎中美洲人民实现的变革和取得的进步,他们通过努力,除其他外,加强了民间社会和平民权力,创建了新的政治空间,举行了自由和多元化的选举,设立了保护和促进人权及言论自由的机制,加强了民主体制和法治,进行了司法改革,以及制订了向中美洲各国人民提供更多机会的更为公正的发展模式,

强调中美洲历史一段关键时期的终结及一个没有武装冲突的新阶段的开始的重要性,从此各国自由选举政府,进行深刻的政治、经济、社会和其他领域的变革,以创造一个有利于促进经济增长和进一步巩固和完善民主、公正和公平社会的环境,

重申中美洲的稳固持久和平与民主是一个面对着严重结构挑战的充满活力的长期进程,其维持和巩固与在人的发展方面取得进展密切相关,尤其是在减轻极端贫穷、促进经济和

³ A/53/928, 附件。

社会正义、司法改革、保障人权和基本自由、尊重少数和满足该区域人民中最脆弱群体的基本需求等方面, 这些问题是紧张和冲突的主要根源, 应该象解决武装冲突那样紧急而专注地加以处理,

对米切飓风和其他自然灾害对该区域各国人民和经济造成的破坏性影响, 中美洲人民及国际社会为克服武装冲突后果所作的努力和在政治稳定、民主化和可持续发展方面取得的成就可能因此大为倒退深表关切,

强调国际社会团结一致帮助米切飓风受害者, 各友好国家对紧急情况作出慷慨的回应可资证明, 尤其是 1998 年 12 月在华盛顿和 1999 年 5 月在斯德哥尔摩举行的中美洲重建和变革咨询小组会议, 会后发表了《斯德哥尔摩宣言》,⁴ 确定了重建和变革的目标和原则, 有五个国家同意推动后续进程,

1.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⁵

2. **赞扬**中美洲各国人民和政府履行各次首脑会议所作的承诺, 努力恢复整个区域的和平与民主和促进可持续发展, 并支持各国总统使中美洲成为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决定;

3. **认识到**必须依照《斯德哥尔摩宣言》⁴ 确定的目标和原则继续密切关注中美洲局势, 支持国家和区域努力以消除武装冲突的根源, 避免退步和巩固该区域的和平与民主化, 并促进中美洲可持续发展联盟² 的目标, 特别是在克服米切飓风及其他自然灾害的破坏性影响的这个过渡时期, 需要格外努力, 协助该区域内受影响最严重的国家, 特别是洪都拉斯和尼加拉瓜进行重建和变革;

4. **强调**全球参照基准的重要性, 以及必须制定国家和区域发展优先事项, 据以促进中美洲各国人民有效、一致和可持续的进步, 并按照区域内外的新形势提供国际合作;

⁴ 见 www.iadb.org。

⁵ A/54/311。

5. **欢迎**在执行《危地马拉和平协定》方面取得进展,并吁请所有当事方采取进一步措施履行《和平协定》中的承诺,同时敦促社会各阶层共同努力,勇敢而坚决地采取行动,巩固和平;

6. **又欢迎**萨尔瓦多人民和政府为履行《和平协定》所述的承诺而作出了努力,从而极大地加强了该国的民主化进程;

7. **请**秘书长、联合国系统各有关机构和方案以及国际社会继续支持和核查在联合国主持下签署的各项和平协定在危地马拉的执行情况,遵守这些协定是该国稳固持久和平的必要条件;

8. **认识到**中美洲一体化体系作为协调和统一实现一体化努力的机关的重要性,一体化进程旨在循序渐进地逐步建立中美洲联盟;吁请国际社会、联合国系统和其它国际组织、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提供大量有效的合作,以提高中美洲一体化体系执行任务的能力和效率;

9. **鼓励**中美洲各国政府继续履行其历史性责任,全面履行它们在各项国家、区域或国际协定中所作的承诺,特别是关于实施社会方案以解决贫穷和失业问题、建立更公正和公平的社会、改善公共安全、加强司法机构、巩固现代和透明的公共行政并消除贪污、有罪不罚、恐怖主义行为、毒品和军火贩运等问题的承诺,所有这一切都是在该区域建立稳固持久和平的必要紧急措施;

10. **重申深深感谢**秘书长、他的特别代表、支持萨尔瓦多和平进程的国家组成的小组(哥伦比亚、墨西哥、西班牙、美利坚合众国和委内瑞拉)、支持危地马拉和平进程的国家组成的小组(哥伦比亚、西班牙、美利坚合众国、墨西哥、挪威和委内瑞拉)、尼加拉瓜支助小组(加拿大、墨西哥、荷兰、西班牙和瑞典)、欧洲联盟的政治对话和合作,也感谢其它国家作出的重大贡献和国际社会对中美洲建设和平、民主和发展的支持和声援;

11. **重申**在中美洲巩固和平与民主的新阶段提供国际合作,特别是同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以及捐助者合作的重要性,并促请它们铭记符合中美洲人民集体愿望和需要的新区域发展战略的总体框架,继续支持中美洲实现这些目标的努力;

12. **赞赏地注意到**国际上所表现的团结与支持,帮助该区域在遭受米切飓风严重损害后进行重建和变革的努力,使该区域国家能够恢复正常,继续进行巩固民主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努力;

13. **重申**必须维持对该区域的持久援助,以创造必要条件,使重建、经济增长和公平的社会发展这三项具有挑战性的工作能够平衡发展,确保该区域的稳固持久和平,并强调需要改善备灾工作和将减少自然灾害的组成部分纳入发展规划之中;

14. **请**秘书长继续全力支持中美洲各国政府的倡议和活动,特别是通过实施新的、全面的和可持续的发展方案和设立中美洲联盟的倡议巩固和平与民主的努力,除其他外,强调自然灾害、特别是米切飓风可能对该区域的和平进程和脆弱经济带来的影响,并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第五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15. **决定**将题为“中美洲局势:实现稳固持久和平的程序和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程”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1999年12月15日
第80次全体会议